

觀察

·元百八售份每· 日八十二月二十年五十三 ·版出六期星逢·

期八十第



卷一第

專論

論國體問題

土地稅

求生與求勝

特稿連載

派與匯(四)

科學叢談

成見的根源

江南情

觀	察
通	信

盧漢張邦翰之間

(昆明通信) 本刊特約記者

文學·藝術·戲劇·音樂

鬥爭中的莎士比亞(四)

Donald Morrow 著 梁實秋譯

吳世昌

馬寅初

全慰天

潘光旦

阮春芳

(江南通信) 本刊特約記者

頁尾
音樂的幻想·豐湖之春
疏廣勸買田宅書
成見的故事·貧生偶記

·撰稿人·

王之琳 王芸生 王翥 王鴻恩 任鴻雋 沈有乾 吳恩裕 李純青 李廣田 周子亞 柳無忌 孫克寬 許君遠 高君敷 陳友松 陳瘦竹 夏炎秋 梁實秋 張東蓀 張移今 管有守 郭希孟 馮希孟 程希孟 楊西蓀 楊孟蓀 趙家璧 雷海宗 潘光旦 蔡維藩 錢能欣 錢歌川 鮑覺民 戴世光 蕭乾 顧彬

·撰稿人·

本刊自十八期起 每冊零售八百元

讀者：我們真是感覺困難。我們剛剛在十六期上向讀者報告，說在兩個月以前，上海一般刊物與本刊同樣份量者，即已售七百元或八百元，而本刊仍售六百元。又說，自十二月份起，本刊成本又有增加：1. 排工支出增加百分之十五；2. 稿費支出增加百分之三十；3. 薪工支出增加百分之四十五，但是我們向讀者報告，本刊開支雖然增加，仍舊不願增加售價，因為我們希望能在最大的限度下，不要增加讀者的負擔。

但是從這一期起，我們竟不得不將售價自六百元增至八百元。在最近半個月中，黃金美鈔，連日飛漲。黃金從二百五十萬元左右漲到最高峯三百九十七萬元一條，美鈔從四千五百元左右漲到最高峯八千元一元。遭一個大波動立即影響到本刊的成本。白報紙每令從二萬三千元左右漲到四萬四千元（十二月二十三日價），同時排工印工均漲百分之五十。我們真是苦惱！一方面我們覺得對不起本刊的讀者，一方面我們無法貫徹我們的理想。許多朋友都勸我們不必把售價定得這樣低，認為我們可以售一千元一冊。就最近本刊成本激增的比例而言，本刊應當將售價提高到一千元。但是我們無論如何不願意增加到一千元，我們現在決定自本期（第十八期）起，每冊改售八百元。

本刊自第十三期起，每期印一萬份，實銷九千份左右，其中直接定戶約為二千三百名，佔發行總數的四分之一。據我們最保守的估計，每一本「觀察」，平均有五個人閱讀，所以我們現在所擁有的「實際讀者」，約為五萬八千人左右。我們希望本刊讀者相信我們：我們確是滿懷熱忱，認真從事，希望使這個刊物能成爲廣大讀者共同愛戴的一個刊物。在發行上，我們唯一的要求，就是希望能得到**更多的讀者，更多的直接定戶**，假若我們能够獲得更多的讀者和更多的定戶，我們就可盡量維持較低的售價。希望一切愛護本刊的讀者，大家努力來幫助我們。

觀察週刊社啓

行政院物資供應局特約分代理

新華汽車公司

陝西南路(亞爾培路)三三六號

售出

道奇 T 234
伍噸
大卡車！

兼營

各色汽車
零件買賣
及修理！

電話：79021 71751

電報掛號：Chimotors

本刊啓事

一至十二期合訂本年底出版

本刊自發出合訂本預約消息後，預約者極爲踴躍，惟嗣因二至五期，或已售盡，或不足額，勢須重印，故延至本月底始能出版。此次已於預定額外多裝二百冊，俾愛好本刊者不致有向隅之歎。訂購從速！價目如左：

刊價：每冊八千元

寄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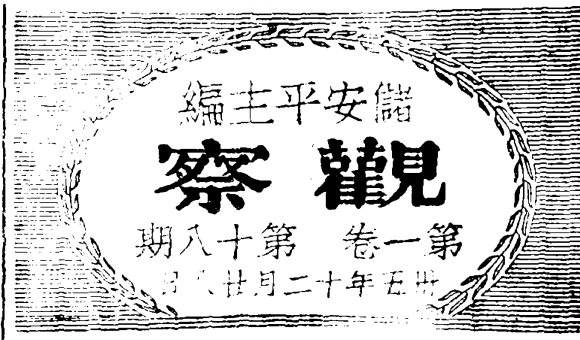
- (1) 快遞三百五十元
- (2) 航掛三千五百元

發行者 觀察週刊社

上海精誠路三十四號
電話：九〇二一—九

零售：每册八百元
訂閱：平寄者先付一萬元，掛號或航空寄者先付一萬五千元。

附註：訂閱時請註明起寄期數及寄遞方法。



本期作者

吳世昌：中央大學教授
馬寅初：前北京大學教授
全獻天：清華大學助教
潘光旦：清華大學教授
阮春芳：國立編譯館副編審
梁實秋：前北京大學教授

論國體問題

吳世昌

中華民國是三十五年前已經創立的國體，似乎不應再有問題。其中只有民國四年袁世凱竊國自帝時，曾妄想改爲君主立憲的國家，當時也有許多囊袁吃飯的無恥官僚，以及被袁豢養的外國無賴，著論立說，一致附和。迨至梁任公的「異哉所謂國體問題」一文刊布，如然犀燭奸，古鏡照妖，使一切主張變更國體的遁辭、狡辯、淫辭、游辭，銷聲匿跡，天下的視聽爲之清明，而袁氏的心理也爲之沮喪。但三十五年來，雖號稱民國，而前一半是軍閥混戰，自居刀俎，民爲魚肉，只能說是中華軍國。十七年以後，一黨訓政，黨權高于一切。次第機關，則稱「黨、政、軍」，公私函電，動稱「黨國」，黨在國之上，國爲黨存在；則十七年後，中華民國早已變爲中華黨國，不但一般人民感覺如此，即查政府檔案，及要人們的公私文件，固無不如此也。今日國人所討論的憲法第一條上面，像社頭似的加上一些花邊，在三十年來重黨輕國，上黨下國，先黨後國的人們看來，自覺不但十分順眼，而且萬分應該。

這次的國大，及其所制的憲法，其地位如何，價值如何，永久性如何，以後自有客觀的評價，非本文所欲討論。但我們却不妨趁此機會，檢討一下爲一般人所關心的第一條國體問題。目前對於這一條，除保住鐵默的共和民盟以外，大致分三派：一爲憲草派（請用原名，爲行文方便，並非謂因此分成政治派別，幸勿誤會），其後文爲：「中華民國基於三民主義爲長有民治民享之民主共和國」。加上「三民主義」，原於五五憲草，當然是遷就國民黨。加上「民有民治民享」，用林肯講演的梁任公譯文，是表示國民黨還政於民了，也許是表示容納其他黨派的意思，殆即所謂維持政協原則。以三民主義代表這個民主共和中的國民黨政見，以民有民治民享代表這個民主共和中的其他黨派政見。包容並蓄，和衷共濟，真是泱泱大國風度。無奈世界上任何一國憲法無此作風，而文法之不通與囉嗦猶其餘事。

這條文如果譯成英文，真是麻煩。「三民主義」素來就不好譯。記得二十多年前老畢範宇翻譯時，對此名稱會大傷腦筋。主義照例是，ism，而且是單數，三民主義却非複數不可，於是只能譯成「原則」The Three People's Principle 既不安，The Three Principles of the People 也不能表達主義二字，後來大家索性譯音，倒也頗有音唐高僧翻譯佛典的味道。但是再來一個「民有民治民享」，如果還林肯之原……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還成什麼樣子？原文三個介詞前而是「政府」，不是國家呀。因此在國大開後第一次記者招待會中，難煞了那個發言人，把這話譯爲：Possessed by the People, governed by the People, enjoyed by the People。把民享譯成 enjoyed by the People，真是千古妙文，人民可以 enjoy 國家，而中國人民也確乎 enjoy 得够！」

第二派，大概也覺得這個名稱太幽默了，所以主張刪去，改爲「中華民國基於三民主義，爲民主共和國」。（其實依此文義，應作「中華民國爲基於三民主義之民主共和國」。）此爲審查會之修正案。這個修正案除減少一點囉嗦外（並非一點不囉嗦），又使國民黨的氣氛加重一點，而實質上則與第一派無大區別，因既稱「民主」共和國，難道還要「黨有黨治黨享」嗎？這六個字刪不刪並不重要，仍在爲政者之力行如何。

這兩派既無實質上的大區別，問題就在要不要加「三民主義」。憲法是國家百年大法。雖也可以修改，但國體的定義總不應該常常修改。今日國民黨執政，把他的主義放在上面，萬一若干年後中共執政，是不是要改爲「中華民國基於共產主義爲民主共和國」？民盟執政，是不是要改爲「中華民國基於民主主義爲民主共和國」？民主社會黨執政……，豈不永遠囉嗦不清，而國體問題將永遠討論不完？除非有一假定，即中共將被永遠消滅，其他黨派亦永不能執政，雖在憲政時代，國民黨仍能永遠執政。一個政黨可以有此野心，有此抱負，但不應列入憲章，否則將不免受天下後世誅心之論。

第三派爲民主社會黨，比較乾脆，改爲「中華民國爲民主共和國」。而且爲尊重國民黨起見，主張把三民主義列入前言，頗具委曲求全之苦心。這比起前兩派來，確乎高明得多，而國民黨右派人士之必不贊成，自不待言。因此在十八日綜合審查會中，又恢復第一派主張即憲草原文，這復原表示維持政協原則，只要保留三民主義字樣，不妨多加幾個「民」字。「民」字多，還可以表示還政於民的誠意。中國本來是個「名教」之邦，第一條又是定名義，而中國的文字又常被用爲符籙咒文，多用幾個「民」字，彷彿街上多貼幾張「對我生財」的招紙，其政治必將十分「民主」無疑，雖然討厭的「鄰人之子」曾經說過：「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樂云樂云，鐘鼓云乎哉？」

不過，這三派的爭執，似乎都只在看字面，論主義，而不肯翻歷史，看地圖。中華民國，不是三十五個年頭以前就有了麼？當初成立之時，豈不是漢滿蒙回藏，五族共和的民主國家麼？這五族也只是舉其大者，國境內還有許多少數民族；例如新疆境內的維吾爾、哈薩克諸族，其文化程度很高，現在則連自治程度也很高了。滿族與漢族同化（此二字並無惡意，

歐洲各國人民之定居北美者其第二代即同化爲美人。）最久，不僅語言文字，即禮俗也都從同。我們今日定爲禮服的長袍馬褂及女子旗袍，即是滿俗，漢滿可稱已合爲一體，蒙族自外蒙獨立以後，東北及綏遠諸省的盟旗，現正要求自治，將來的形式，至多將如美國之州而較小。同胞實在是宗教名稱而非人種名稱，不宜稱族。惟西藏爲一大問題，因其語文、習俗、宗教、文化無一與本土相同。但西藏是中華國土，其民爲中華同胞，政治方面將來必須給予某種程度的合法自治，殆無疑義，而今日之視同域外，實在大大的不應該！民初定中華民國爲五族共和國，定國旗爲五色，尙存同氣連枝之誼，使各族感覺其亦爲國家之主人。連年內戰相尋，邊遠地方一概不管，已屬失策。現在討論國家憲法，我以為不能不注意到邊地民族爲構成中華民族之重要分子。在憲法上應予明文規定，以表示中華境內各族同氣連枝，同爲國家之主人。

我們現在舉兩個例子來說明。外蒙古原在中國境內的地位，清代稱藩，稱蒙古地方，以別於行省。民國以後內蒙劃爲特別區，其設置之準備，外蒙則始終無適當名義，有時也稱地方。對於這塊「地方」，既不給他合法自治，又不幫他治理，總之，是不管，因爲大家打內戰打得太起勁，誰也沒心情去理他，並且因徐樹錚威風凜凜的一度「收復」，從此與中央（不論誰執政的中央）反了臉。而蘇聯却近水樓台，着實幫了他不少忙。但截止到廿六年蔣廷黻在莫斯科簽訂的中蘇互不侵犯五年條約，蘇聯始終承認中國爲外蒙之宗主國，即至早到三十一年秋季止，外蒙始終爲構成中華民國之一分子。外蒙如果要自治，要獨立，都應該由外蒙自己派代表與中央政府接洽，絕不該由另一國代他要求，以國際條約來准其投票獨立。這三十多年中，中國如果稍爲注意一下邊地，別國也決不會代爲要求我國境內某一邊地人民的獨立。外蒙與中國關係，實在至少應該像烏克爾、白俄羅斯與蘇聯一樣，甚至北愛爾蘭與英聯合國一樣都可以。至少不該脫離宗主國的關係。我們可以承認他的高度自治，互派使節，建立外交關係。但地是中國領土之一部分。像在聯合國一類國際機構中，他可以派代表出席，對外永遠爲中國的盟國。現在外蒙之獨立，是否爲真正蒙古人民之意志我們且不說，但決非外蒙以外的中國人民之意志則可斷言。簽訂此約者之完全不顧民意，觀其談判及簽字時之極端秘密，不許人民知道，即爲熱

懼人民之反對。當時中國若已有憲法，而憲法第一條即規定外蒙為中華聯邦之一，則外交使節決不敢違憲，即簽約後，如違憲，亦可由人民議會宣告其無效，不批准。

但外蒙已經斷送了。現在剩下的一個西藏，我們若再不注意，仍把他視同域外，很有為外蒙之續的可能。我說議憲者之不看地圖，即指西藏及其類似的方面而言。何況自中土到西藏的交通，其困難更甚於到外蒙。抗戰時會有修築通藏公路之計劃，現在當然又撤在腦後了。西藏這地方，現在究竟是什麼名義？其政治究竟算是自治呢，還是算由中央治理？將來的自治，和各省一樣，還是要不同些？不同到什麼程度？若不能與各省一樣，則不如早為規定，萬不可再不埋不睬，視同域外，以免為外蒙之續。

這些問題，看似與國體問題無關，實則我之所以提出國體問題，即為這些特殊問題所引起。請大家看看地圖，中國境內，明明有若干民族，有的已經獲得自治，如新疆各族；有的正在要求，如內蒙；有的問題早已存在，而國人沒有勇氣正視，如西藏；這些民族遲早總要自治，為什麼不預為之計，使大家相安相助，免得相忌相離（如新疆事變）？中華民國，事實上是由許多自成單位的民族合起來的，漢人不過是其中最大的一族。所以我們這個國家，天然應該成爲一個聯邦式（Confederalist）的國家。假使我們老早就有一部憲法訂明中華民國爲民主聯邦共和國，則外蒙早已爲中華聯邦之一，決不會獨立，也決不會有人慫恿他獨立。但是現在在外蒙問題總算已經「解決」，而內蒙、新疆、西藏等處的威脅，難保其不接踵而起，咄咄逼來。再說一句夢話，如果清政府不是那樣腐敗，屢次對外作戰失敗，則朝鮮、暹羅、安南、緬甸諸邦，也天然的是中華聯邦的構成分子，則

土地稅

中國今日田賦，沿襲數百年來舊法，未曾一加清理，積弊重重，不可究詰。近年以來，地方政府度支膨脹而開源無法，乃以種種附捐名目，加於田賦，循至附捐數額高出於正稅數倍或一二十倍以上，農民負擔已屬無

中國早已成爲遠東的安定力量，或可免去若干戰爭。至於民初定中華民國爲五族共和國，雖無聯邦字樣，却有這個意思。今日議憲諸公，不論是否代表，其目光不出漢族。談集權均權則不外中央與省，談國體定名，則不外要不要加上主義。而對於版圖上偌大的區域，民族間連繫的關鍵，尤其對於構成國家的重要部份及其對於整個國家的關係，却從未有人道着，真是怪事。

所以我以爲憲法的第一條，什麼主義、標語等花邊都不必加，整個國家的性質却不可以不說明。此時列舉各族，大可不必，理由已見上文，但可概括的定爲「中華民國爲民主聯邦共和國。」

若有人以爲用「聯邦」字樣，將承認國內有國，預兆分裂之機，實則也不盡然。並世國家如瑞士聯邦，國內最安定，最統一，蘇聯亦復如是。國內有國，則漢之封土即如此，而漢固爲統一最久之時代。但我也堅持有用「聯邦」名義，即用「聯合」二字亦可。惟「中華民國爲民主聯邦共和國」，意義不甚明顯。若譯爲英文則毫無問題，因 Confederation 一詞倒不一定指「國」的聯合，而是指 States 的聯合，（此 State 亦可譯爲州或區域），人的聯合或團體的聯合。若用「聯合」而不用「聯邦」字樣，則下文須略加說明。

至於各邦與中央的詳細關係及分權應如何釐定，非本文所要談到。本文亦無意貢獻給代表們採納，且亦明知今日同意此項見解者不會多。惟此問題自去年舊金山會議時即盤旋腦際，故借此大家注意國體問題時機寫出。

三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南京

馬寅初

力支持，以致其生產力日形衰退。故今日亟應整理田賦以輕農民之負擔。負担減輕，其生產力亦可賴以增加。且整理田賦，不但爲減輕農民負擔問題，抑亦爲國家財政上之一大問題。今日地方財政，幾全恃田賦之收入，

現在田賦多逃走，逃走者之負擔，遂嫁於不能逃走者之身，故不能逃走者之負擔愈重，吃虧益大。按之實際，逃稅者多爲士紳豪強，彼等以不繳稅爲榮，地方官吏莫可如何。此爲故意逃脫。亦有並非故意逃稅，但無從納稅者，政府亦無法清查。蓋欲清查，須有確實之根據，必地、糧、戶、三者無缺漏誤訛。地在第幾區幾都幾圖，屬於何戶，應歸何人繳稅，稅額若干，三者確鑿有據，則稅自無從逃走矣。現在此三者，大多不相連屬，或有地無糧，無人納稅；或有糧無地（如因水災而地遭沖沒，是地已失而糧仍在，蓋中國田賦向不清理，滄海桑田從未更正故也）。此皆可徵中國田賦之紊亂，以致負擔不平，稅收短絀，故整理之舉，不容再緩。

甲 徵收土地稅之標準

欲整理土地稅，首須確定徵收土地稅之標準。此點關係甚大，應審慎研究，以求得一適當之標準，斯綱舉目張矣。查各國所行土地稅標準，約有左列六種，請分別討論之。

(A) 以土地之面積爲課稅之標準：歐洲自羅馬以來即採用此法。蓋其時人口稀少，土地有餘，人民皆擇土地之最優者而爲耕種，換言之，即人民所耕種者皆爲最優之土地，故依據各人所佔土地面積之大小而定稅率，自無不公平之處。且其時耕法簡陋，所費無多。（因土地肥渥故生產費省）。爾有地二十畝，我有地十畝，地之優劣既同而費用亦相等，則爾納稅四元，我納稅兩元，自屬公平也。往後人口增加，食物不敷，乃不得不耕次等之地，如此逐漸推廣，愈推愈遠，距離不同，則費用亦異；距離愈遠，費用亦愈大。且地之肥瘠亦各不同，肥者所費省而瘠者所費多。前者不待下肥料而禾自秀，而後者雖施肥料，猶處枯萎。或以地位之不同，有不待灌溉而水量自足，有雖施灌溉而猶處不繼，其優劣相去不可以道里計也。倘不問土地之優劣，但計其面積之大小以定稅率，則負擔失其公平矣。何者，以等量之地，因優劣不同，收穫懸殊故也。

(B) 以土地之收穫量爲課稅之標準：以收穫量幾分之幾定爲稅率，則可補前法之弊。中國古代，係行此法，如夏商周三代以收穫量十分之一爲稅率。外國從前亦多有行此法者，今已鮮見。祇有埃及印度尙用此法。此法何以不行？因有下列二種缺點：

一、土地之等級不同而收穫量可以相等：譬如甲乙二人各耕地十畝，甲所耕之地比乙爲優，但收穫量則同爲一百担，因乙所費，較甲爲多，故乙所耕之地其收穫量雖與甲相等，而以成本較大，其地必次于甲。倘以同一稅額徵之，則乙顯然吃虧，甲乙二人負擔，即失其公平矣。

二、各地收穫量不易得準確之根據，因自然環境及社會環境之變遷，一地之收穫量，常因之而有不同，如每年調查一次，將不勝其繁，且亦不可能。倘隔十年調查一次，則在此十年之內，難保一無變化。今年所調查之紀錄爲十年以後徵稅之根據，決不可靠。於是貪官污吏，得以上下其手，營私舞弊。譬如某甲所有之田，十年前確能出穀一百担，後以種種原因，祇能出八十担，稅吏一面可以向上級官廳報銷八十担之稅，而一面仍根據從前之紀錄向甲徵收一百担之稅。此種流弊，必不可免。

因有此二種缺點，故此法久已不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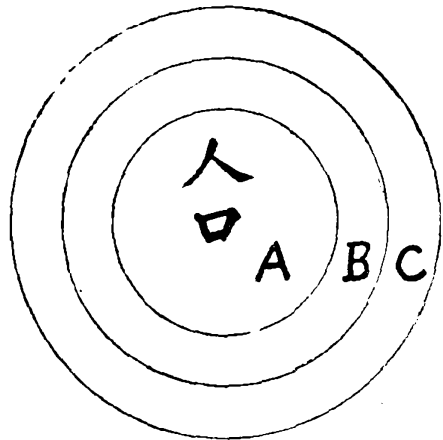
(C) 以土地之等級爲課稅之標準：測定土地之等級，根據於土地之肥瘠、灌溉之便否，與距離市鎮之遠近以爲斷，登記於簿冊，用作課稅之根據，可以補面積法及收穫法之弊。但土地之等級，亦常因社會環境及自然環境之變更而變更。譬如現在上海北站附近之地，殊爲高貴，倘北站移至真茹，則情形大變矣。北站附近之地，若現在列爲第二等，因火車站之搬移，將降而爲四五等矣。真茹之地，現在列爲第四五等，因上海總站之建置，將一躍而爲第二等矣。又如因洪水暴發，良田沖成沙灘，亦屬常見之事，故測定土地等級以後，歷時既久，亦生流弊。且估定土地之等級者，亦須以其純收益之多寡爲根據，果爾，則收穫法之弊，此法亦有之矣。

(D) 以佃租額爲課稅之標準：此法以佃租額之多寡爲課稅之標準，蓋租額之多寡，自與土地之優劣成正比例，以此爲課稅之標準，可無上述諸法之弊。然仍有許多問題不能解決。第一，如全國之土地所有者與土地使用者，絕然分開，則此法自屬可用。惟實際上仍有一部分爲自耕農，自耕農之土地，無所謂租額。倘欲實行此法，勢非推定其租額不可。推定則不免有武斷之虞，與事實或不相符。第二，採用此法，必須辦理佃租登記，命地主陳報租額。地主知租額爲納稅之根據，必將虛報其租額。除此二點以外，尙有一大問題，即現在之所謂佃租，非爲純粹之地租 (Pure rent)

其中尚含有利息在內。譬如某甲以一百元購地一塊，租與某乙耕種，每年可出米二担，甲乙各得一担。甲所得之一担，即包含有一百元應得之利息，倘以此一担為課稅之標準，是利息之稅，亦徵收在內矣。故以佃租之課稅之標準所課之稅，不但包括純粹地租，即資本之利息亦在其內也。

何謂純粹地租？吾人可引理嘉圖之地租論以解釋之。在某一新開拓之區域以內人口稀少，土地有餘，大人擇其最肥沃者而墾種之。例如下圖，當人口為A量時，祇須耕第一等之地，即足以供養A量之人口。假定其所費，計人工十單位資本十單位，以貨幣表示之，約計二百元，每年可產米十担，其價為每担二十元，總計十担之價為二百二十元。以二百元償其所費，餘二十元作為餘利。所謂餘利包括所墊資本二百元之利息及經營耕種者之利潤。往後人口由A量增至B量，第一等之地之產量，不足以供養A量之人口，乃不得不耕及第二等之土地。其所費與第一等同，而產量降為九担。則每担非有二十四元半之價，不能償其所費，亦不能有餘利。不能償其所費則第二等之地不能耕。然如許之人口，所需之米糧，必須耕及第二等之地方可足。故此時米價必漲至二十四元半（第二等地產九担，每担二十四元半，共計二百二十元半，除償生產費二百元外，尚餘二十元半餘利）。第一等之生產費亦為二百元而其所得則為二百四十五元（產米十担每担二十四元半共計二百四十五元），除償生產費二百元外尚餘四十五元，其中二十元

• 7 •



1	2	3
---	---	---

為餘利，二十五元為純粹地租。往後人口由A B量增至A B C量則第三等地亦被耕及，其生產費同，而其產額則降為八担。於是米價必由二十四元半漲至二十七元六角，否則不能償第三等地之生產費與餘利。 $(27.6 \times 8 = 220.8)$ 此時第二等地之所得為二百四十八元四角 $(27.6 \times 9 = 248.4)$ 除生產費二百元及餘利二十元外尚餘二十八元四角，作為純粹地租。第一等地之所得為二百七十六元，除生產費二百元及餘利二十元外，尚餘五十六元為第一等地之純粹地租 $(27.6 \times 10 = 276)$ 。

故土地愈推廣，則地租愈高。此即理嘉圖之所謂差別地租 (Differential rent)，以其由於土地優劣之比較而產生。苟無比較，是為絕對。絕對之地，即無差別地租可言。土地之優劣，殆天生而有之，肥沃之地，其產量必較瘠瘠之地為多。此之所多，應歸功於地力，亦即理嘉圖之所謂土地之不可毀滅性 (Indestructible quality)。地租之產生，正由於此不可毀滅之地力，貢獻於生產之結果。

故分析一地之總收穫量，包括有以下數物：

- (1) 純粹地租、此即由土地之不可毀滅性所產生。
- (2) 資本之利息、從荒地墾為耕田，必須費若干之資本。既有資本，須給利息。(資本用以買肥料種籽等)
- (3) 工資——耕種刈割，皆需農工，故工資亦在其內。
- (4) 利潤、耕種者更須費墾劃經營之勞，故除工資以外，須有相當之利潤以報酬之。

在總收穫量之中，如肥料，農具種籽等均歸地主設備，則地主應分得其應得之利息。在私產制之下，地租亦為地主所得。佃農因化費勞力及墾劃經營之勞，應分得其應得之工資及利潤。(倘佃農須購買肥料農具種籽等設備則利息之一部份亦應歸佃農。)

如是地租與利息歸地主，工資與利潤歸佃農。在此種情形之下，苟能將地主所佔取之純粹地租，作為土地稅，始名實相當，最得其平。但據現在之佃租，推定自耕農之租額，既有失實之嫌，而所根據以定稅率之租額，乃為佃戶繳與地主之數。此數所包含者有地主之利息。若以此為課稅之根據，是利息亦稅及之矣。並利息而稅及之，則為所得稅而非土地稅。在中國僅稅地主而不稅佃農，在英國并稅及佃農，則佃農之利潤，亦課及之

• 佃農以辛勤所得之利潤，乃與地主之利息同課，似欠公平；惟從英國人之眼光觀之，現在之土地稅，實質上既係一種所得稅，則地主有稅，佃農亦應有稅。蓋地主之利息為資本之所得，佃農之利潤，則為經營之所得，前者有稅，則後者亦應有稅，惟稅率可以區別耳。此法不適用於中國，因中國農民太窮，生產能力，又極薄弱，耕作所得，不但無利潤可言，能否歸本，尙成問題。蓋地主之剝削太重，常陷佃農于困境，故土地稅應加於地主，不應課及佃農。在英國，地主與佃農，收入均豐，故雙方皆有稅，亦所謂事理之平也。

(E) 以地價為課稅之標準：此法以土地之買賣價格為課稅之根據。主張此法者以為此法最稱公平，因地價為土地收入之還原。例如一地每年之純收入為五元，又查當時之市息為5%以5%除五元即為一百元，則此地之價值即為一百元。蓋一百元5%之利息即為五元，故曰還原。一百元之地價，還是根據五元之淨收入而來。故以地價為課稅之根據，不啻以土地之純收入為課稅之根據。此法之優點有二：第一、地價稅以純收入為根據，較諸收穫法之以總收穫為根據者，公平多矣。第二、民間土地買賣，必須向官廳登記，方准過戶。官廳將其買賣價格一并登錄，則土地之真實價格，可以一查即得。故現在贊成此法者頗不乏人。中國土地亦以地價為課稅之標準，稅率定為百分之一。但此法亦有許多缺點：第一、土地非商品可比，其買賣轉讓，殊為緩慢，短者一二年，長者十數年不等。如以十年前登記之價，為課稅之根據，必與事實不符，蓋地價常有變動故也。惟如上海市地，買賣頻繁，此種登記價格，自屬可靠，不過此種土地祇佔全國之一小部分耳。第二、如以地價為課稅之根據，則陳報買賣價格者，不免虛造隱匿，以多報少。以此種登記為根據，其虛偽可知。第三、土地買賣價格，不一定為真實價格。或以用款拮据，週轉不靈，不得不以低價脫售其所有之財產。或以其地有特殊之需要，可居奇以拾其價。故土地之買賣價格，或低於資本化之價格(Capitalized value)，或高於資本化之價格，至不一定。若邊認為土地之真實價格，不免錯誤也。第四、若欲知土地之真實價格，非知其純收入及市息(Current rate of interest)不可。但市息常常變動，若據以定土地之還原價值，則地價亦必隨之而常常變動。以變動不居之地價為課稅之標準，殊非相宜。從此四種缺點觀之，地價雖與純

收入有密切之關係，然課稅於地價，與直接課稅於純收入，相去尙遠也。

(F) 查定法或底冊法：此法係以土地之純收益為課稅之標準，故事先須將各地每畝之純收益，調查清楚，作成記錄。倘調查不確，地主如有確實之證據，可以聲請更正。現在德奧日意諸國皆用此法。其缺點即為辦理手續，殊屬麻煩：第一、實行此法先須清丈土地，繪成地圖，舉凡土地坐落、地主姓名、土性之肥瘦、灌溉之狀況、離市場之遠近、交通之便否、諸如此類，均須一一調查清楚，然後方能估定其收益。第二、估定收益以後，尙須計算其費用，而後方能決定其純收益，以作課稅之根據。其辦理手續之麻煩，不問可知也。除此之外，尙有數種困難：第一、調查人員必須幹練而對於地方情形，極為熟悉者。此種人才，所需甚多，但不易得，即有一二對於某地之情形固極熟悉，然未必對於其他各地，亦均熟悉。調查人員，殊為重要。倘調查人員不得其人，必不能得真確之紀錄；因之純收益之估定，亦不可靠；用作課稅之標準，難免失當。第二、欲得真確之紀錄，則調查時間，必須甚長。然社會情形變動不居，待調查完畢而情形已變，所得紀錄，又與事實不符，失其效用矣。第三、調查困難，更正尤難。地主聲請更正，官廳必須覆查，其手續當更繁複。因此種種理由，故調查不能常常舉行，蓋費用浩繁，恐財力難副也。調查既不能常常舉行，則歷時一久，以前紀錄，必與事實不符。現在中國田賦尙係根據明代之魚鱗冊，故積弊重重，遂成爲當前一大問題。此法之未臻完善，於此可見也。

以上六法無一完備，惟二害相權取其輕。吾人試比較此六種課稅方法，究竟何法缺點最少，最適宜於中國。中國現在已決定採用地價稅法。將來土地法實施以後，即須舉辦全國土地登記，(土地法中已有土地登記之規定)。凡土地買賣，必須辦理登記手續，以後課稅即以買賣價格為根據。然其流弊甚多(如上述)，將來實行，不免有許多困難也。以余觀之，以上六法中，比較起來，實以第六法最爲妥善。其辦法雖極麻煩，然自有其適宜之處。蓋從財政原理上言之，田賦應劃歸地方稅收之內。財政學權威塞利格曼氏、巴斯太耳氏等均作如是主張，且已爲世所公認。果爾，則地方政府管理其本地之土地稅，因情形熟悉，辦理調查，自較方便，上述諸弊可以免其大半。中國田賦已劃歸地方，稱爲地方自治之單位，將來田

賦歸縣政府。如此則管田賦之權，全在縣政府之手。將來縣長，由縣民推選，辦理本縣縣政，情形當更熟悉，調查本縣土地，必能得手應心，決不至如上述諸種之困難也。倘土地稅劃歸中央政府稅收之內，則查定法或底冊法，自多扞格之處。現在各國土地稅，大多劃入地方稅收系統之內，故多採用此法。

英國之土地稅，列在所得稅之內。其所得稅共分五類，地租所得列在第一類，每五年核定一次。佃農之利潤所得，亦須課稅，其在所得稅中列入第二類。倘估定太高，佃農可以聲請依照第四類（營業收入）納稅。其每年總共收入在一百零六磅以下者免稅。

法國土地稅分爲兩種：第一、從地主之純收入課稅；第二從佃農之收益課稅；但偏重於第一種。其徵收方法，即以地主之純收益爲課稅之根據。在一九一四年稅率定爲4%。至一九二六年，稅率增至12%。

乙 中國土地稅制之不合標準法

(A) 中國從前土地稅之課稅標準，與前述六法，皆未相符。遠者可勿論，請就唐之租庸調法與清之田賦言之。「有田則有租，有家則有調，有身則有庸」。蓋唐承北魏露田桑田之制，演而爲世業田與口分田。查露田桑田，均由國家授予，露田有授有還，桑田只授不還。至唐乃成爲世業田與分口之制，前者祇授不還，後者則有授有還。可知唐代土地制度，猶在實行均田法，不承認土地爲私有財產也。租庸調之制，本隨世業口分之田制以俱來。出租者固必有田，在「世業口分」制度之下，將無無田之人。有田以耕者，必將有人丁焉，有戶居焉，故可徵其庸調。所謂租者，實爲地租而非賦稅，蓋其時國家即爲地主，故地租非賦稅。調者隨土所宜而出貢輸，庸者即爲公家服役之意。據王夫之云：「唐初定戶賦，田百畝所輸之租粟二石；調隨土宜；庸役二旬，不役則輸絹六丈」。然世業口分之制，亦及唐而壞，蓋人少則可均田，丁滋則難以爲繼。魏齊周隋兵革不息，農民少而曠土多，故均田之制存。至唐承平日久，丁口滋衆，官無閒田，不復給授，故田制爲空文。於是豪強起而兼併，均田制完全破壞矣。至唐玄宗時，欲圖恢復世業口分之制，禁止土地買賣，且令買者還地，然大勢已去，無可挽回。其後不但世業田，均被出賣，即口分田亦公然買賣

矣。故豪富得以乘機兼併，貧者之地盡爲富者吸收以去。然租庸調之制仍普遍施於貧富二階級之上，富者多田，且恃其勢以免庸調，貧者無田無勢，非納租不可，不得不逃避鄉井而爲浮戶。其未及逃避者，則全爲橫征暴斂下之犧牲品，所謂版籍者均成具文。楊炎疾其弊，乃創兩稅之法：合租庸調而爲一，所謂：「戶無主客，以見居爲簿，人無丁中，以貧富爲差；不居處而行商者，所在州縣稅三十之一；所取與居者，均使無撓利，居人之稅夏秋兩入之，俗有不便者正之，其租庸雜稅悉省，而丁額不廢」。從此土地私有制因以確立，炎乃派觀察使赴各州縣調查，以田地房屋倉庫歸爲不動產，其他流動資產及貴重物品，則歸爲動產，而一併稅之。由此觀之，楊炎之兩稅法，乃成爲財產稅，而非爲純粹之土地稅矣。其所徵收者不僅田租一項，尚有庸調在內，其性質有類財產稅，故與上述六種課稅標準，無一相合。

(B) 清初地丁合併徵收。丁稅無論貧富貴賤，均係一律，而地稅則因等級不同而異其稅額。今將稅額劃一之丁稅加入於稅額不同之地稅，而成其所謂地丁，(田賦)，是即不倫不類。

清初田賦之徵收，係由中央就各省分配一定額數，再由各省就其應繳額數向各縣分攤。是則田賦之徵收，並不以地價或收益爲課稅之標準，各省各縣祇須繳足一定額數，不必問稅率是否以地價或收益爲根據也。

近年以來因附加稅之帶徵，中國之地稅，離開上述六種標準愈遠。各省縣田賦附加名目之多，至堪驚人。就江蘇一省而論，田賦附加名目有到數十種者，總其稅額，超過正稅在二十餘倍以上。湖南田賦附加名目，更爲繁多，有多至一百餘種者。浙江田賦附加有數十種之多。其他如湖北、江西、河南、安徽等省，田賦附加之繁重情形，非言語所能形容。故中國之地稅，已無所謂課稅之標準。附加稅愈重，則去公平愈遠。譬如浙江田賦，浙東較輕，浙西較重，致其緣由，雖或因浙西富庶而浙東貧瘠之故，然亦因清初浙西反清甚烈，及事定以後，清廷特別加重浙西田賦以示懲處。故浙東與浙西，其原來稅額本已不同，附加稅加上之後，更不公平。譬如浙西杭縣每畝應繳稅一元，浙東嶧縣每畝祇須繳二角。倘各帶徵附加稅十分之一，則浙東每畝繳二角二分，而浙西每畝便須繳一元一角。故附加稅愈重，則負担愈不公平，蓋正稅本已不公平，若再依不公平之正稅而帶徵附加稅，則愈不公平矣。

從右列數點觀之，可知中國之地稅與上述六種課稅標準，無一相合。

求生與求勝

全慰天

人生在世，很少甚重於沒有不遺求名利的。街頭巷尾熙熙攘攘的，那一個不是爭名逐利之徒？名利的換一說法就是富貴；以道德學問如孔子，也不禁說道：『富貴如可求也，雖執鞭之士，吾亦爲之。』不過他要求之有道才『爲』；如果求之無道，則觀若浮雲。他比等閒人不同的，不過如此而已。

德哲學家叔本華認爲人生有最主要的求生意志，否則便將悲觀而至於自殺；又一位德哲學家尼采，則認爲人生有最主要的求勝意志，因而推論出他的『超人論』來。這兩說在哲學上的價值問題，本文不論。但我們似乎可以說：求生意志與求勝意志都是人性的一部份，而且是很基本的一部份。由求生意志的表現，便是求利，求富；由求勝意志的表現，便是求名，求貴。普通人都希望富貴雙全，名利兼收。不得已而求其次，也必須在其一方面得到滿足。人性中這兩股追求意志特別強大，必定要在生活途程上找到出路，求得滿足，始能有暫時的安息。正如黃河之水天上来，必然要向前不斷流去，不到海不得平靜。人生的意義，大半就蘊藏在這兩種意志的追求過程中。有時得意的歡笑，有時失望的嘆息，全視這兩種意志是否得到滿足以爲定。至於某些求生與求勝意志均較薄弱的人生，生活趣味淡如白開水，爲數是非常少的。

我們既不能否定人性，便同樣不能否定人性中這兩種主要意志的存在。即是以任何一套道德標準來評價它們，認定其是善是惡，應當或不應當，也是毫無意義的。它們正如水向下流，種子生芽一般，都不過是遂其本性，循其常態，而毫不帶道德意味。不過，如何疏通水道與如何培植種子是值得注意研究的科學問題，則如何實現並調節這兩種意志，更是一個值得注意研究的社會問題。

除非有特殊優裕的經濟環境，任何人儘管在理論求生意志與求勝意志均需得到滿足，但在事實上只能偏重一種意志的發展。這被發展的，並且

常是求生意志的一部份。陳達教授在所著人口問題中提出生存競爭與成績競爭不並存之理論，剛好指明了這個事實。一個人爲了實現求生意志，自然須參與生存競爭。爲了實現求勝意志，自然須參與成績競爭。而一個人應付這兩種競爭時，因限於精力，勢必有輕重之分。大概一個人需要實現求生意志的時間愈多，則實現求勝意志的機會，無形中必減少很多。反之，能够在後者方面多用工夫的人，則前者必已得到相當滿足，而不必費許多精力去顧慮柴米油鹽等與生活迫切的所謂庸俗事務。否則即使他對文化有成績，名滿當時，其求勝意志終獲滿足，而他自己還是在窮愁潦倒中過日子。這種情形是上帝給予人們的缺陷，除非生產方法與社會組織有驚人的改善，這缺陷將永遠不能彌補起來。

不但個人具有上述兩種意志，由個人所組成的社會，也同樣兼有這兩種意志。而且這兩種意志須同時得到滿足與均衡的發展，才算是一個美滿的社會。柏拉圖所謂金子做的哲學家，銀子做的軍人，其職責就在實現社會的求勝意志；至於銅鐵做的工人農人，則在使大家有飯吃，有衣穿，有屋住，以滿足社會的求生意志。我國古代法家如管仲韓非輩，莫不特別重視所謂『耕戰之士』，其餘的人都被認爲『五蠹』。這看法的正確性雖然還有商榷之必要，但其所以重視『耕戰之士』，也無非因爲『耕士』能滿足社會的求生意志，『戰士』能滿足社會的求勝意志罷了。我們觀乎前哲的這種說法，更見社會的求生與求勝兩種意志之必需實現，而且必需同時實現；不然的話，則或全社會陷於貧窮痛苦中，甚至根本不能存在，或者全社會的文化趨向枯萎，人民毫無生氣，而受人輕視與蹂躪。不過，我們尤要注意的是如何使這社會兩種意志得到合理的適度的發展，不偏重那一方面，也不要不偏重那一方面，更不使兩方面形成一種脫節的局面。社會制度的主要功能就在對它們加以適當的調節。一套社會制度的好壞，大半視其調節它們的結果如何而定。調節得好，便可說是一套好的社會制度

。在這種社會中，充滿了和諧與生氣。否則便是一個罪惡盈滿，殘缺不堪的局面。而不幸這局面却常常出現。

中國社會現正走上如此不幸的途程。尤不幸的是這局面雖已走了很遠，但前面依然漫長。大部份的中國人民，連年遭受天災人禍，早已在飢餓線上掙扎，希圖苟延殘喘。而現在抗戰終了，依然要征實，要抽丁，要逃亡。在如此情形下，他們的求生意志自然更不能得到滿足。求生意志是最基本的人性，我國老百姓真可謂是被滅絕人性的人。至於一般從事文化工作的人，固然創造成績，實現社會的求勝意志是他們的天職，但因近年來各種束縛與統制逐漸加強，幸而不死於非命，也是窮愁潦倒，半籌莫展。在不自由的氣氛中，這般從事文化工作者的求勝意志，也就是整個社會的求勝意志，便如暴風雨摧殘下的嫩芽，遍體鱗傷，亦能望有一分或半分的成長？但在另一方面，却有極少特殊階級，在享受優裕生活，遂其求生意志之餘，儘量以玩弄既有權力的方法，謀取一己的求勝意志的過分滿足。

派與匯

(四)

七 社會思想分派的利弊

社會思想的分派雖屬人為，亦自有其趨勢。造成這趨勢的因素很多：生活環境是多方面的，並且隨時可能發生變化，一也；人的智能情性是不一律的，對多方面環境的反應不會一樣，二也；羣居生活因此有分工合作的傾向與需要，三也；文化演進，學術隨方面而累積，而一經累積，亦自有大趨勢，四也；學術與思想是智慧而兩個層次，比較具體而固定者為學術，比較抽象而動盪者為思想，兩者互為因果，彼此推挽，更不允增益此種自動分化的趨勢，五也。思想分化既自有其趨勢，我們對於學派的發展的一個基本態度，應當是，不因有弊而欲其多，不因有弊而欲其少。

不過利弊的問題是存在的。在這裏，我們又得把社會思想與社會理想分開來說。大抵思想分派的利弊參半，而理想分派則弊多於利，其何以有

。他們要如何，別人便不能不如何，同時也無可如何。社會上的輿論道德乃至整個社會制度，不但對於他們毫無牽制作用，而且壓根兒做了他們的奴隸。結果他們極少數人的求生與求勝意志都固已充分滿足了，但全國老百姓的求生意志與大部份文化人的求勝意志，也完全同時被犧牲了。同是社會一分子，極少數人如此，大部份人如彼，固然未免太不公平，而這種社會的求生意志與求勝意志，我們又能承認其已得到相當的實現嗎？退一步說，二者在人數分配上又有平衡的發展嗎？這種社會是可咒罵的，生在這種社會中的人也是可悲憫的。如果這種局面目前尚無法改正過來，中國社會恐將走上更悲慘的道路乃至墳墓裏去。

個人具有求生意志與求勝意志必需滿足，是無可否認的事實。事實上每個人不能同時充分實現這兩種意志，雖是上帝給予人們的缺陷，但一社會這兩種意志不得平衡發展，則是由於人謀之不臧。中國社會現在弄成『如此這般』，自然也只有在『人謀』的線索上追究根由。

潘光旦

此分別，留待下文說明。思想分派之利在一個專字，唯其專，故精到、細密、澈底。社會生活的底蘊是多方面而極錯綜複雜的，一人之身，在短短的幾十年的生命裏，很難希望取得一個全盤通澈的瞭解，凡屬有志於瞭解的人，勢只能作一些局部的嘗試，即，各就其興趣與專門學術的準備所及，集中精力在此種底蘊的某一方面，作一番貫徹的分析與推論。一人如此，多人如此，一方面如此，各方面如此，則分工合作的結果，對於後學，對於對社會只能作些一般觀察之人，可以供給一個差強人意的通盤的認識。我說差強人意，一則此種認識勢必還是零碎片段，去完整的境界極遠，再則它究屬是一個拼湊起來的東西，中間的褶縫針縷是再也磨滅不了的，分工愈細，碎塊愈多，則褶縫和針縷愈緊密；它可能是一頂瓜皮帽子，是一件百衲袈裟，卻不是天絲織的錦衣。不過這已經足夠好的了，這表示大家真能分工，真能分層負責，真能恪守本分，也真能合作，真能彼此尊重。

，權互瞭解，才產生了這樣一頂瓜皮帽子，或一件百衲袈裟。約言之，專精的結果可以不妨礙通體的認識，也正唯其不大妨礙，專精的努力才取得了應有的意義。說思想分派有利，這便是利之所在了。

思想分派之弊也就在一個專字，唯其極專，故偏狹、武斷、抹殺。凡屬學派中人多少總有一個傾向，就是初則自立門戶，繼則以自己的門戶為最高大，終則設法教人祇走這個門戶，認為唯有此門才四通八達，無遠弗屆，唯有此門才是真正的入德之門；總因為這門是我開的，大有此山是我開，此樹是我栽的一種光景。癥結無疑的是在一個我字；問題當前，需要解決，其意若曰，你們都不行，我來！及其既來，則又曰，有了我，你們都可以不必了。所以此種專擅與獨斷的心理傾向我們總稱之曰『我執』。以前的宗教家、論理學家、近代的科學家、儘管教人無我，但我執始終是一個最普遍的心理現象，在一般生活裏如此，在學術思想界幾乎是同樣的活躍，有時候反而見得更牢不可破，因為當事人總覺得把握住唯一真理的是他，而不是別人。

一樣的不免於我執，程度上的分別還是看得出來的。謹嚴的科學範圍裏要少一些，特別是各門的自然科學。這顯然的有兩個原因。自然科學家所研究的對象確乎是更適用客觀或物觀的應付方法，它們可以被假定為超然於人的心理生活與社會生活之外，固然絕對的超然也還是不可能，因為研究它們的終究是浸淫在此種生活之中的人。此是原因之一。科學上所稱的解釋，事實上等於運用分解方式的一種說明，就是把複雜的現象分解開來，成為更單純而基本的現象，普通叫做因素或成因；此種分解的工夫，最初祇限於本門科學的範圍以內，例如生物學家解釋菌體的構造，始則自全體分解成若干結構的系統，更自系統而器官，自器官而體素，終於分解到了最小單位的細胞；把細胞的構造弄清楚以後，如果要再進一步，就得闖入別的科學以至於級屬的防地，至少也必須企求別門科學中人或級層中人出頭幫忙，特別是物理化學的級層，否則分解的工夫便須戛然而止，達不到生物學所能認為滿意的一個究竟。此種踰越的行動是有益的，它代表着科學或級層間的應有的合作，而合作便是專擅與武斷的反面。此是原因之二。

但一離開自然科學的級層而攀登心理與社會文化的級層時，我們就發

見兩三種比較不很尋常的我執。我說不很尋常，因為尋常的我執是到處有的，各自然科學的內部也一樣的有，例如：生物學的領域裏，環境派對遺傳派；遺傳學裏，精質獨立論對後天習得性遺傳論；遺傳方法論裏，孟特爾派對戈爾登派；彼此爭論的時候，都表示過很頑強的我執。這一種的我執我們擱過不談。所謂不尋常的兩三種，第一種可以叫做包攬壟斷；第二種，說得好聽些，是自求多福，說得不好聽些，是剛愎自用；第三種我無以名之，姑名之曰滕藤爭長。第一種最普通，大凡用了下級層的科學結論來解釋上級層的現象時，最容易犯這毛病。如果級層分明，解釋與被解釋的級層又屬彼此接壤，則根據上文解釋即等於分解之論，原是理有固然，勢所必至；不幸的是解釋者一方面總喜歡把被解釋者一把抓住，不容別人染指，別人的解釋，在它看來，不是錯誤，便是多事。社會與文化的級層既在坡上，下面的級層既屬最多，就最容易變成一根骨頭，受羣犬的拖扯攘奪，實際上是被宰割得支離破碎，把社會與文化原有的完整的形態反而弄到看不出來。這在社會思想的研究裏我們叫做『以偏蓋全』，想以局部來包攬全部，結果總是一個捉襟見肘，不能自圓，其級層地位雖離較遠的更不免隔靴搔癢，不着癢處；例如把人解釋做一座機器，不錯，人多少是一座機器，但人之所以為人，人之所以別於它種機器者何在，我們並沒有因此種解釋，而取得進一步的瞭解，即解釋了等於沒有解釋。此種來自距離較遠的級層的解釋，一面想包攬，一面又包攬不住，又往往容易陷進所謂比論的泥淖，即，任意用些比喻來替代解釋，例如有機論者硬把社會當有機體來解釋，竟有人認為社會組織自亦有其陰陽兩性，國家是陽性，教會是陰性，信如此說，則中國社會的保守陳腐不倒有了一個解釋，不是單性生殖，便是獨陽不長麼？機械學派把社會解釋做一座機器，也全用這比論的方法，也一樣的無裨於解釋的實際。

第二種的我執是自求多福或剛愎自用。它顯然是別人包攬得太多的一個反響。好比打麻雀牌的人，老不和牌，於是故意的不吃不碰，硬要打一副『不求人』，和給別人看看。對於這一類從事於思想與解釋的人，我總有一個感覺，就是其志可嘉，不過不求人而還是不和牌，或雖和而只是小牌，我又覺得其情可憫了。宇宙萬象原是相通的，事物的演出，當其初雖有先後之分，科學為研究方便起見，雖亦不能不作級層門類之別，但現

象之間，決不因人爲的過分而抹滅其息息相關的種度，然則對某一部分現象不作解釋則已，否則勢須旁搜遠紹，覓取一切可能作解釋之用的其它現象，屬於同一部分的，屬於其它部分的亦自輕易不容捨棄；別的部分出頭幫解釋的忙，包攬固屬不可，亦決不會成功，但如在相當分際以內，此種幫忙決不能看作好事，更不能看作越俎代謀，又何勞一定要拒之於千里之外呢？一面攢斥別人，一面徑徑自守，自以爲智慧具足，辦法儘够，豈不也是一種我執？這種我執，上文已經提過，在自然科學的級層裏是找不到的，不過到了上層，在心理學派裏則有所謂準行爲論的支派，一面對其它級層則拒絕心理遺傳與本能固有之論，對同一級層則否認內省觀察之法，結果只是看到了一些行爲的皮相，於行爲的成因，既多所未解，於行爲的意義價值，更所未喻；這就是我在上文所說的情可憫了。社會學派與文化學派，上文說過，也可以叫做唯社會論與唯文化論，不唯則已，唯則在解釋的工夫中，其它更較基本的科學門類便很少置喙的餘地，其中的支派愈是道地，則此種餘地便愈是絕無僅有。即大師如法國的徐開姆，他的親炙的門徒如蒲格雷也終於不免批評他，對於生物的因素實在是過於不加理會了。

第三種的我執我們叫做滕藤爭長。這也可以說是第二種我執的很自然的一個引伸，而也是發生在心理與社會兩個級層之間。一個三四歲光景的小孩子，在自我的意識發展到相當程度以後，便不歡迎別人管它或替它做事，總說「小弟弟（或小妹妹）自家來」；再後，羽毛更加豐滿，就要管起別人來了。心理學派總以爲心理的現象演出在前，是先進，社會現象演

出較遲，是後起，並且兩者之間有前因後果的關係，換言之，在科學級層裏它是更屬基本，若沒有它，也就沒有社會現象了。社會學派卻反過來說，心理根本是一個社會現象，若沒有羣居生活，沒有人與人間的相交感應，我們所了解的 psychological 作用，特別是最關重要的思考那一部分是不會產生的；所以如果心理現象也要佔一個級層的話，它應該追隨在社會級層之後，才不致本末倒置，反果爲因。這一番雞生蛋蛋生雞的爭辯鬧了許多年，到如今還沒有結果，怕是永遠不會有結果的。不過雖無結果，雙方還是要爭，則其所爭者無非是一種資格所給與的面子，好比中國人爭輩分，作客或其它場面上爭坐首席，又因爲先後之外又有因果的關係，所以又好像中國人最不雅的罵人方法，暗示着罵者是被罵者的祖父、父親、最起碼也是一個姐夫，表示自己即使做不到對方的生命的賦與者，至少總要叨長一些！此種心理未始不是我執的一種，自不待言。這雖說是人類的一大弱點，而推本尋源，創造級層之說的孔德也不能不負一二分責任，誰教他眼光不够遠大，當初沒有把昭穆的次序確切的規定下來，弄得後代子孫非爭嫡爭長不可？

好像老子說過這樣的一句話，小智自私，賤彼貴我；一切社會思想的學派，無論所犯的是那一種或那幾種我執，都給老子一語道着了。換今日的口語來說，一切學派都不够科學的，一切都不够客觀；一切學派中人都都不够民主的，誰都想專制，誰都想獨裁。學術與思想猶且如此，又遑論政治呢。（參看拙文，一種精神兩般適用，客觀週刊，第十二期）。

成見的根源

阮春芳

猜忌、惡感、敵視、互不信任、村落間的械鬥、異教所引起的戰爭、種族間的相互屠殺，凡此人與人間，人羣與人羣間這些不自然的關係中，都可以找到成見的根源。心理學家一致承認成見不是天生的，不是遺傳的。成見是有了社會生

活以後逐漸獲得的。所以，人類中成見這個問題，也和謠言問題一樣，成爲社會心理學家最不容易研究也是最饒興味的一個課題了。

本年四月間哈佛大學心理學教授阿爾鮑特 (Cardon W. Aupart) 與克爾薩 (Bernard M.

Trieb) 合刊了一個報告，可說是對人類的成見問題作了一番詳盡的分析研究。他的試驗的對象是四百三十七名在學的大學生。這些學生都曾選過初級心理學的課程，在全體國民中他們應該是比較少有成見的一羣。阿爾鮑特爲測驗這些大學

生有否種族方面或宗教方面的成見，以及這些成見的淵源和程度，先編成多種問卷（Questionnaire）。問卷的內容都是關於對黑人、對猶太人、對天主教徒的關係態度等等，悉由被試者作答，並自行評定其態度。每一問題如被試者的答案毫無成見，則給以零分，成見特甚者給四分，稍有成見者給二分三分不等。某一大學生在全部問卷的答案中所得分數愈多，即表示其成見甚深；所得分數愈少，即表示其少有成見。因為阿爾鮑特的問卷都在於測定各個人成見深淺的程度，所以也可稱之為成見的評量表（Prejudice Scale）。

此外，阿爾鮑特又作了一次種族辨別試驗。其法，將猶太人及非猶太人的照片混雜一起，依次呈給被試者看。被試者係二百二十三名哈佛大學學生，令被試者順次辨別並報告所呈示之照片係猶太抑非猶太人，以被試者判斷之正確與否決定其分辨猶太人的能力。

上述試驗結果，阿爾鮑特發現兩點可注意的事實：其一、經成見評量表測定成見較深的學生，他們在辨別是否為猶太人照片時態度也格外審慎而猶豫，結果竟將許多非猶太人的照片誤認為猶太人的照片。其二、凡經測定有反猶太成見的學生，他們分辨照片十分準確，就是他們對何者為猶太人面部表情何者則否知道的更為詳細些。

至就被試者的記憶而論，對某一對象有成見的學生，例如厭惡天主教徒，大都報告他對此一對象早年曾有某種不愉快的經驗。阿爾鮑特認為這也許由於記憶的選擇作用所致。因為既然有了厭惡天主教徒的態度，既然產生了對天主教徒的成見，記憶方面可能使厭惡天主教徒的那些經驗

格外保持得永久些，那末，他現在之所以反天主教徒也顯得更為合理了。

至於被試者的父母對於被試者的態度是否有影響，這也是有關家庭教育的一個問題。據阿爾鮑特分析的結果，認為大多數與父母的態度異趣的學生，也就是成見最少的人；而那些在評量表上自稱絕未受父母態度影響的學生，倒都是頑固的多成見分子。他們不承認父母的態度能左右他們，他們忽視家庭所賜與那種潛移默化的力量，這種態度也是够有成見的了。

學校生活對被試者的態度是有確定的影響的。學校裏關於容忍與相互理解的訓練大可以削弱種族間的成見。阿爾鮑特分析的結果發覺那些否認學校對他們有影響並認種族中心的見解發於「自然」的學生也正是最有成見的學生。惟有成見較少的學生才能回憶起關於種族方面的種種科學事實，但這些學生僅佔全體被試人數百分之八，可見我們的學校對於這一方面的訓練是如何忽略的了。

一個人的成見大都由什麼年齡產生確定的呢？阿爾鮑特認為幼童是無所謂成見的。兒童成見之產生大都由入學以後六歲至十六歲之間，尤其是十二歲至十六歲這個階級最容易產生如種族的成見。據他的分析，對黑人生成見的平均年齡是在十二歲。對猶太人生成見的平均年齡是在十三歲。一般而論，十六歲至十七歲的青年比較不大受種族影響，這也許由於學校的訓練，也許青年級學生因為經過選擇比較聰明的緣故。

對少數種族或派別的接觸是否能增長抑減倒對此少數種族或派別的成見，這也是尚待解決的問題。僅僅與其他種族接近或接觸不一定能增加彼此間親切之感，尤其是與那社會地位與自己極相懸殊的異族接近反會增加彼此的惡感。例如黑人為「庸夫」，「懶漢」，「黑猶太人為「守財奴」，「自

私客」，這些貶詞往往從光有接近而無了解的人們口中說出。真正要減少種族的成見，要和他族社會地位與己相若的人士多多接觸，到他族聚居的地方旅行，研究他們的文化，組織如聯誼會等的團體。這些倒是消除各族成見的有效的方法。因為宗教信仰的歧異往往掀起漫天的戰禍，歷史上異教殺戮竟成爲常事。固然宗教也有其積極的一面，如宣傳友愛提倡容忍等等，但這些往往不是一般教堂裏訓練的結果。據阿爾鮑特分析的結果，大都自認爲有道德感的有宗教信心的學生持有排斥異族的態度，倒是沒有任何宗教色彩的學生腦筋裏沒有這一類的成見。

心理學家常常說，剝奪、挫折、阻抑，都可以引起個體方面敵對或甚至侵略的衝動。例如，有些人不幸爲同伴所指摘目爲自私，他們自覺受此批評十分冤屈，於是他們對其他被指認爲自私者亦愈深惡。絕。換句話說，他們的態度因此更有成見。在社會生活中我們不難找到類此的事例。阿爾鮑特認爲自覺爲旁人成見之的者往往激起憎恨的感情，但也有少數爲旁人成見所冤屈而肯同情其他不幸受冤屈的人，祇有這些人胸襟開朗，態度自然，不易受成見所左右了。

阿爾鮑特雖無直接材料是資說明成見的多寡和性別的關係，但他引徵旁人的研究結果，認爲女性的成見可能比男性爲少。她們對於異族尤比較更有人道主義的見解。父母所受教育程度愈高，子女也愈沒有成見。學校的校風對學生的態度也有影響。沐浴於開明自由的校風中的學生自較僅受閉塞的訓練的學生少有成見。阿爾鮑特統計評量表內被試者所習的科系，發覺選讀自然科學的學生比選讀社會科學與文學的學生成見少，這也是值得留意的一點事實。

一個人成見的多寡往往也就是他的整個人生觀的一種反映。樂觀達觀的人成見比較少，悲觀厭世人士的成見比較多。（下接十七面）

江南情

若問江南情 鷄犬亦不甯

本刊特約記者

（本刊特約江南通信）派大員到地方上來視察宣慰，或者組織巡警團到各地去巡去察，是永遠看不出民衆的痛苦的。民衆的痛苦只有生活在民衆裏的人才嘗得到，體味得着。

政府爲了確保治安，所以組織了許多清剿的機關，分派在蘇北蘇南皖北皖南一帶，作綏靖地方確保治安之用。但是目前的情形是這樣的：

洞房花燭夜

春宵嚇跑了

新四軍來了以後，地方上便須分層陳報有關綏靖機關，有關綏靖機關立派大軍前來「剿匪」。大軍來時，先在距離一二十里路的村莊上由副官派伏派糧，在老百姓的住宅裏亂跑亂着。尋到裏面房屋較大，有大財主模樣，而同時有美妙的姑娘少女們的，那麼就在大門上畫幾個粉筆字「××部辦公處駐此」，或者是「××長住此」等字樣。三天以後，大軍才到。一到以後，就要保甲長辦稻，草給弟兄們睡，要派糧給士兵們吃，又要原來天氣下雪，士兵們實在太冷了，所以晚間一開到，稻草當然無法籌足，於是兵士們只有自己想辦法了，這辦法就是分別到民家去借被蓋。命令一下，便出去借，但是鄉間的民衆那有多餘的被？有一家正是新婚夫婦花燭洞房，却不料斜刺裏殺出了程咬金，把門一開，一定要向他借借被。他們不肯，弟兄們就不管三七二十一，把他們正睡着的被一掀，連衣帶褲的便睡了進去，害得那一對新夫婦，啼笑皆非。

遍地皆豪傑

滿天飛帖子

既是剿匪，非同小可。大軍一到，聲勢浩大，冠冕堂皇。新四軍原來只有六個兵，住了一晚，亦就去了。現在蘇南民衆對於新四軍的來去，已經司空見慣，不以爲意。同時，他們的紀律比××部隊好，東西自己挑，飯米自己帶，被蓋自己有的，只要借草舍的屋簷下睡那麼一晚；第二天還未亮就已無影無蹤了。假如民衆報告了有新四軍在此，反而自討苦吃，這樣久而久之，到目前，民衆已不再報告了。但是「情報員」是要去報告的。這些情報員是些什麼身份，記者不言，讀者亦能體會。大都目不識丁，然而耀武揚威。動不動拿出一張××的派司來給人家看。大家只有敬而遠之。農村裏加入了這許多的「大」字輩，「通」字輩的豪傑，真鬧得一般百姓敢怒而不敢言。於是亦稱他做「先生」。我亦送一個請帖去，否則就可以隨時要你的財，要你的命。

大店或小店

年關難得過

在城裏，現在如蘇州、無錫、常州一帶商店，均以拆洋問題及捐稅問題，難于支持。這些商店可以分爲三類：（一）求死不得的商店，壽終正寢的商店，希望渡過難關的商店。（二）求死不得是開門則捐稅重重，開支浩大，職員薪俸，動不動都要以生活指數計算，而每天生意收入無幾。要關門，則店員工人不許你關門，他到會請求政府令飭維持。那麼只有再借拆洋來支

披上老虎皮

順民亦不順

城裏爲了要防「奸」防「匪」，一面要商家聯保，具結，一面要商民自動組織「任務隊」，「義務警隊」，「消防隊」，來自己防衛自己，同時任務隊裏上操，於是人各一套軍裝，警服。說亦奇怪，這班商人一旦穿上

把前後門守住，使進去的人進得出不得，於是大開其麻將，撲克，打寶，搖大小，推牌九。日以繼夜，一連三天，最大的注已從十萬百兩而至千萬元之數。千萬元還不夠，居然別出心裁的以重量計多少——壹千元的鈔票五斤十斤的來計算，這樣可以省去了清點鈔票的麻煩。

擇，利上滾利，愈加難過。這樣的店如旅館、攤攤、絲廠均是。（二）壽終而可以正寢的是十足道地的牌子店，這些大都是老店，他們不想再開下去了，人欠欠人，相差不多，可以清理得過去。（三）能渡過難關的店是極少極少的。就是能夠渡過，亦無非是多借了些拆洋而已，將來病情加深，那恐怕壽終而不能正寢。這些商店，表面上看的紅燈綠燈，實際上已肚裏空空。今年的年關就像鬼門關，大家都說這關難得過。

了老虎皮，也便大搖大擺，要看白戲，結果原來生意尚可維持的××戲院，亦只好宣告停業。有一次爲了看白戲，戲院裏的經理，迫得沒法，祇得向×司令報告。×司令說：「讓軍人看看白戲又有什麼大驚小怪？你們亦太把鈔票看得值錢了。」但是在前不久××歡迎大會裏，×司令明明向各商店領袖演說過：「軍人看白戲的，你們儘管把他捉了來，我一定辦給你看。」至于消防隊，那就更了不起了，爲了他們有武器——這條「龍」——你同我反對，我便一聲號召，把所有的「龍」，都抬到你門前一擺，再談「斤頭」。有一次×縣城裏爲了要大家出消防經費。有一位不知名的吝嗇的「老二」，竟拒絕了這每月二萬元的要求，便給他顏色看了。結果他竟不得不拿出六萬一個月的經常費。

有一次有一家商店起了火，經理先生要求消防隊立刻來救，龍是到了，水亦變好了，龍頭亦已經把好了，就缺了「出水」，於是急得經理先生向把龍頭的救火員直拜，結果把×條條子送進袋裏以後，水亦出了，火亦熄了。消防隊員回家時亦笑嘻嘻了。同樣又有店失了火，但是直等到自己設法把他滅熄，龍纔慢慢到來；而這裏又有個新規矩，就是「龍」一出門就必噴水，否則就是不吉利的。於是十幾條龍頭亦均已準備好要噴，經理先生只得哀哀相求，但因沒有送水仍噴，結果所有的紙張都着水，這家紙店以此也關門大吉。

兵、商人、浪人、情報員、翻譯、姘過的婦女，現在不過換了個戶主而已。鄉村裏的少女要等着嫁給軍人，爲的是有權有勢。有一位老鄉婦，有個獨養女兒，年已及笄，而尚未字人，她說她的女兒是要等待軍隊來了嫁個營長，才好發老。原因是某豆腐店裏的女兒，上月由××回來，已經手上金戒指兩三個，她是嫁給×連附作的。她一回到家村，再一宣傳，所有的少女們腦裏以爲只有嫁給軍人才有辦法。於是軍隊一到便想法和他們來往。×軍政治部一位表演話劇的宣傳員去年勝利進了某城大出風頭，表演了幾幕話劇，於是和某小姐談上了戀愛，不三天，便結了婚；這次×軍政治部在×北，全部被新四軍俘去，最近來信告訴她已經加入新四軍作演員了。但是這位少女爲了「兩地相隔」，又已與×軍的團附談起戀愛了。

「微實了田賦，還要收購軍糧，一定要把農民生產的米谷弄光爲止。」這是江南×田賦管理處副處長的不忍之言。但上面三令五申，加派田糧督導，三天一追，五天一逼，動不動軍法從事，辦田賦正是拿頭來換一樣。政府拿了糧即運作戰用的軍隊吃。中紡公司一位高級主管最近來談，中紡原可拿紗布來供民用，使大家有便宜的衣穿，但是黨家口一打下，軍隊氣餒大熾，要求宋院長發三千億的軍餉，但是印製廠日夜趕印亦來不及交貨。所以只容允了三百億，而把中紡百分之七十之棉布，交給軍隊去製棉衣了。

有一位中立的國大代表在談開天的時候說「憲法第一條就有問題。國民黨說在實行三民主義，共產黨亦在說實行三民主義，其實國民黨實行了前部三民主義，他又接着說「共產黨的民主主義。大家祇實行了後半部，忘了民族，國民黨沒三民主義。大家祇實有顧到民生，民權各

此行一民半 彼行一民半

盧漢張邦翰之間

本刊特約記者

（本刊特約昆明通信）炮仗響後槍聲響，雲南好像油鍋裏！——知識份子中間流行着這麼兩句民話。產生這兩句民話的時代背景是從抗戰勝利到龍雲下台。自去年十二月一日盧漢將軍歸滇主政，以迄今日，又是草草一年了。但是昆明的槍聲，却並未追隨杜聿明到關外去。爲民主而捐軀的四烈士，正是在盧主席接印視事之日流血犧牲的。半年之後，李公樸和聞一多又復相繼倒下。這表示了「油鍋」的確還在滾沸着。尤其因爲，李聞案「被拘被誣人員之廣泛衆多，又一次使心境漸漸的雲南人民回憶起飛揚跋扈的杜聿明。同時被視爲左派刊物的「學生報」，「中國周報」復透露了治安當局決心絕對封建勢力的消息。因之，龍雲的三公于一度成爲「李聞案」的重要新聞人物。

直到「刺聞案」經顧祝同灌滇宣判後，滿天陰霾，這才一掃而空，但許多龍雲時代的校官尉官到現任在猶以「李案嫌疑犯」的資格，而被送交司法機關拘押着。

跟上述恐怖人民的槍聲相映成趣的是行政當局的苦惱、煩悶與糾葛。

以龍雲爲前車之鑑的盧漢將軍，對於奉命中央政令，自屬唯敬唯謹，不敢稍存「攔截」的意念。每逢省參議會咨請省政府轉懇中央減輕滇人負擔的公文送達省府，盧氏亦很少有加上「考語」的事例。他總是以「等由」准此；理合備文呈請鑒核示遵」等程式解決之。對於防止「異黨」活動的黨國要政，盧主席更不再像龍雲時代一樣地採取放任態度了。在訓示部屬和接見新委官吏之際，盧主席更是滔滔不絕地叮嚀對，要切實奉行中央法令，竭誠擁護主席蔣公。最近他已着手擬定「建設新雲南方案」，準備於若干年內付諸實現。足見盧氏現已作長久打算，重歸行伍之念已斷了。加之，

國府業已明令盧氏停役，故一般意料：盧氏之政治生命雖不能如龍主席之長，但也絕不至於十分短暫，使他意志去官的。

然而，盧主席所最頭痛的却是其政敵張邦翰。

張氏與龍主席的關係相當好；他是龍氏國民黨的媒婆；在龍氏任中担任建設部長多年。無奈成績平庸，遂致失寵。曾赴安寧溫泉重釣道憲一年餘。他之得在龍主席手下榮膺民政廳長，實出滇人意長。

而成全他的却是被迫出走的李宗黃；因為李宗黃為十餘年前的清共老同志，一因重黨部一派的歷史，在雲南左翼青年的腦膜上是永遠留存着可怕的印象的。

李宗黃出走之後，盧主席本擬保存現任麗江區的行政專員楊茂實補李遺缺的。但中央却頗全李宗黃的面子而任命張氏。這便構成了盧張之間的第一个矛盾。

盧張之間的第二个矛盾則與糾葛的起因

是高直青事件。

高直青與龍盧兩公均有戚誼。昆明的「槍聲響」後，李宗黃立即免去高之昆明縣長職務，而以一圓通黨部一老同志張祿代之。而張祿與張邦翰又有姊夫舅子之誼。

某次，盧主席飛越公幹，行前曾囑張邦翰委派高直青為雲化區行政專員，詎料張竟派日友派弟張邦翰另由張祿發動昆明縣各界登報攻擊高直青，謂他在昆明縣長任內「交代不清」以仕絕高之仕途。盧主席返滇後，仍照原章發表高為雲化專員，對邦翰之弟張祿則以「因病辭職」准其了之。於是張邦翰張祿攻擊高直青的連劇愈演愈烈。弄到高等法院院長魯師曾左右為難；因為：這一方面以電話為高直青緩頰，那一方面又

以電話託情嚴辦高直青。雙方爭持，已自熱化。最後，省府另派李立藩為雲化專員，而法院亦以「請保候案」結束高直青案。

不旋踵間，張邦翰之姊丈張祿，亦以縱容部屬吞稅而被撤職查辦；此事這才告了一個段落。

張邦翰之作風，也為一般不滿；他自從意外的接受民政廳長後，曾經掀起過許多不大光彩的浪花：一、他大罵縣長之流行政同賊盜，致被「朝報」正面予以詰責；二、辦理選舉省參議員失當，致被省參議員馬曜等人大肆攻擊；三、禁止新任中吏挈眷到差，以防貪污（到任半年後又可准許接眷），此事亦為各方譏評；四、因被昆明市選出的省參議員趙永年控告獲勝，致引起張氏憤恨高院院長魯師曾，（或謂係昆明地方法院院長陶天南與張氏地位而代之）乃策動

於自由保障委員會的「座談會」中宣佈魯氏不法行為。風起雲湧的鬧到頭來，魯師曾和陶天南都被中央予以「懲戒」；喜劇於焉閉幕。

盧主席還有一個

苦惱的問題是：省參議會中的CC份子（他們佔絕大多數）垂涎於改組中的雲南人民企業公司。他們在省參議會第一次會議中叫囂不已於前，又揚言公司籌備人經嘉銘（政協無黨派代表之一）「資助民盟」於後。逼得經氏申請解除職務，并鄭重登報聲明並未加入任何政團。人民企業公司的業務，近來什九已在美貨侵襲之下停頓了。擱淺了；CC份子又在十月間召開的第二次省參議會裏也不

再談起公司問題了。一般相信：沈春的原主席對於人民企業公司的興衰前途很是關心，很有把握。CC的覬覦之念是不易收功的。不過，悲觀論者却認為雲南民、財、教、建四大廳長中，只有華秀升廳長少與CC聯絡；在這種局面之下，人民企業公司的命運恐怕很難符合盧主席昭示於人的那一般美滿合理的願望。

還有一支插曲也必需一提：新院院長

王政曾經派人檢查卸

職教廳長與自知主持

的昆明圖書館，遂致

演出王熙鳳派人檢查

探春小姐的圍房那種

雲南知識份子得到撲

嗤一笑的機會。

（牛）

（上接十四面）

有些人望之儼然，似乎自己就是先天下之憂而憂的人物，他們的成見往往很強。有些人認為有成見是可恥的，他們的成見就比較少。有些人視成見本來是自然的，這種人的成見就比較強。阿爾鮑特認為性格氣質也是決定成見多寡的因子。成見少的人大都是富有同情心的，而頑固多成見的人們往往表示出猜忌狐疑的性格。

一個人的成見固然能左右這一個人的成見的程度，而一個人的智慧，更準確的說個人的正覺（Rightness），也是決定成見有無的重要因子。阿爾鮑特分析他的測驗結果說，有正覺的人其自知也甚明，對事物的估量也能恰到好處，故不容易為成見所侵入。頑固多成見的人，因為沒有那種真知卓見，容易低估了他自己的缺點，低估了他的成見。他們根本不知道他們的環境中有些什麼因素足以影響他們的態度，他們更不知道他們自己已經造成了某一種成見，愚昧與成見結成良緣，鑄成了許許多多不和諧的社會關係。這誠是不幸的一件事實。

以上所述，把阿爾鮑特等研究成見的方法和結果都約略的提過了。阿爾鮑特自己也承認，他的研究技術不能說很完善，所以結果也極有限制。例如，成見與個人職業、所處地理區域、經濟收入、以及個人早年恐怖經歷等關係，均未加以研究及論列。要澈底了解成見的性質，自有待更進一步的探討。但在人類社會中成見太重要了，一切不必要的衝突和摩擦常因它而掀起，竟便可以避免的不幸事件接踵發生了。我們大都不是社會心理學家，對於成見的種種根源當然沒有充分時間和精力去作研究，但只就阿氏的有限的結論來指導我們的生活，當可節省許多寶貴心力。若以之觀察世態人情，相互對證，而作戲劇性的處理，我想，一定怪有趣味的。



鬥爭中的莎士比亞(四)

Donald Morrow 著
梁實秋 譯

五 在英格蘭之文藝復興

在英格蘭，像在文藝復興前其他各處一樣，文學是被教會支配着。直到十四世紀，文學幾乎完全是宗教的，是為幫助人進教而作的。(註一)大部分作品都類似 *Poema Morale*：啊！離開這塵世的大路(這作者說)，因為這路引人入地獄。要記住裁判日，永遠要想着上帝，走上到天堂的直路。(註二)

但是到了十四世紀，商人就開始讀世俗的文學了。在倫敦他們讀法國中產階級的小說 (*Contes*) 的譯本，例如 *Dame Streiz*：有一個僧人垂涎一商人婦，而婦殊無意。一來婆欲助僧人一臂之力，乃以胡椒及鹽飼狗，使之泣，索狗是商人婦處，告之曰，此狗本為吾女，因拒僧被其用魔術幻為狗身。汝宜留意！商人婦懼，乃任僧為所欲為。(註三)

近十四世紀之末，英國文藝復興的第一偉大作家，巢窠，出現了。他在倫敦，酒商之子；他曾充倫敦羊毛皮革商稅務監督；他曾任中產階級的下議院議員；他曾去意大利，與意大利的文藝復興發生接觸。在他的作品裏，他忘了獲救，向着詩人的世界觀察。他寫下了 *Troilus and Cressida*，那是從布卡契歐改編的，但是

更充分的描寫了人的活動。後來他寫了他的傑作「坎特堡萊故事集」，描寫了各種各樣的人，還屬雜了他自己看了這芸芸衆生所發生的喜悅。

巢窠這樣的處置塵世生活，當然即是攻擊教會——且不提對於僧侶所加的諷刺。但是英國的商人階級在那時候之反對教會有更甚於此者。他們希冀着教會的財產，而威克利克 (*Wycliffe*) 是他們的戰士，在文化方面表現了他們的希冀。他於宣稱僧侶有太多的財產之後，用神學上的理由來支撐這經濟上的攻擊。他結論說：教會的聖禮是不必要的機構；不必借助於它，一個人即可獲救。他翻譯了一部分聖經為英文，勸導人藉經文直接了當的體會上帝，而無需經過那天主教會的繁複的機噐。他的影響播遍了英格蘭的諸商業區。於是一個全新的宗教運動，即羅拉德主義，一種初期的新教，生長起來了。

但是中產階級的早年文化表現，到了巢窠與威克利夫而達到了極峯，並不能再前進。中產階級不能支持它，尤其是在曾為自己的理由擁護過它的某幾個封建貴族轉向之後。此後一百年間，商界人只是在某幾段期間得到了政治的優勢；期間既不長，且不穩固，殊不足以令文藝復興的精神勝利的發揚。英格蘭的政治舞台的中心，一部分操於貴族之手，因為他們從事於爭王位的長

期斷續的戰爭，即所謂「玫瑰戰爭」。在這整個期間，教會毫沒有受到侵擾。並且由於教會的鼓動，許多異端被戮，羅拉德運動被撲滅了。在這期間中，中產階級文學不能揚芬吐葩。巢窠及其所代表的一切，都淪為背景了。一般人甚至不知道怎樣正確的讀他。「文學重新走上舊路，好像「坎特堡萊故事集」從沒有寫過。」(註四)

「玫瑰戰爭」終止於一四八五年，那時亨利七世獲得了王位。他勾結了中產階級，所以能壓服那些威脅的封建貴族，維持他的穩固的勢力。在他統治下，英國的文藝復興以較強的中產階級為基礎，纔能再度活動，在亨利八世朝繼續前進，在伊利沙白長期統治之下一半纔發揮盡量。

在亨利七世一朝，不但詩歌開始有了生機，如 *Linacre*, *Croyn*, *Colet* 之輩還從意大利帶回了新知識，並且開始教授新知識。

在亨利八世治下，托麥斯·摩爾寫了他的「烏托邦」，在精神上是反對天主教會的禁慾主義，裏面寫的是關於塵世間人的福利。在這朝中，威克利夫所創始的傳統也得以繼續了。Frydale 也像他的前輩一樣，翻譯了聖經一部分為英文，把上帝帶給人民，而不需天主教會的干預，准許人民自己解釋聖經。這一回在宗教範圍內，和在文學範圍內一樣，商界人的活動充分的著有成效。亨利八世還在位的時候，他們掠奪了天主教會，吞沒了廣大的寺院田產及其他財產，並且傳入了新教。

假如商界人果如他們的文藝復興所表示，大體上是不好宗教的，那麼他們又為什麼提倡新教呢？為什麼不提倡無神論，或懷疑論？是外交決定了他們的策略。他們於勝利之後，仍需要保護他們的新獲得品，即寺院田產。英格蘭人民的大部仍是奉天主教的，並且在亨利八世還在位的時候，封建的貴族已經開始煽動人民的天主教信仰，要求他們參加對那掠奪天主教會的政府而生之

舞臺。

所以，商人當前的大問題乃是如誘導人民勿忠於舊的信仰。領袖們深知必須溫和的應付，於是提出一種類似的新教，來代替舊的信仰。他們在伊利沙白朝建立的英國國教，是一種折衷辦法，歷史家們都承認。商界人按照他們胆量所許的把教會與天主教義隔離到盡量遠，但亦不能太遠，還需要能使天主教徒的大眾易於幡然來歸，或至少僅抱低度的敵愾。

這新宗教的主要用意就是打破舊的，這是以卒英格蘭的宗教歷史所能證實的。新教猛烈的進展，直到十七世紀末。商界人終於完全戰勝了封建階級。從那時起，宗教是已盡了它的任務，懷疑主義急速的生長，甚至侵入了教會的上級僧侶。這傾向延展着經過了整個的十八世紀，直等到新的環境產生了宗教的復活。

英格蘭的封建天主教會之被摧毀，保證了文學的文藝復興之自由開展，以後能在友好的政府之下滋長，沒有強力的天主教會或封建貴族來橫加干涉，像在德國西班牙及其他處那樣。文藝復興藉了 Wyatt 與 Surrey、Sidney 與 Spencer 的詩而開始發展，但是在戲劇裏得到最充分的表現。舊的道德劇與奇蹟劇抽象的描寫了天堂與地獄的衝突，勸人努力去獲救，現在讓位於俗世人情的戲劇了。像 Iyly, Peele Kyd, Marlowe 諸作家寫了許多戲劇，為莎士比亞的先驅，表現了陷於愛情、友誼、野心、嫉惡、報復、等等局面裏的人。

靈魂獲救的事是被忘了。教會與精神方面的顧慮是完了。文藝復興與塵世的興趣完全是抓住了在莎士比亞寫作以前的伊利沙白文學。

註一 Legouis, E. A. History of English Literature, N. Y. 1926 P. 49 (我所引的是採自 Legouis 與 Cazamian 合作的那部文學史中之 Legouis 所寫之部分。)

註二 同上 P. 49
註三 同上 P. 88
註四 同上 P. 89

六 莎士比亞之偉大

在英格蘭文藝復興的最高峯，許多批評家都指出過，是威廉·莎士比亞。使這運動成爲卓越的諸品質，也正使他的作品卓越。譬如說，文藝復興的藝術家，到處都推崇人體。有許多讚美人體的嘗試，如 Michael Angelo 的有力諸作，但最有意義的莫過於 Leonardo da Vinci 自己，那是他自己的最偉大的藝術作品。莎士比亞的戲劇中主要人物便是和這些做伴的，例如李爾，哈姆雷特，奧塞羅，馬克白。都是偉大的人物，極端的有感覺，充滿了思想與情緒，壓倒的重要，令人注意。當他們表現自己的時候，雄壯的言辭便滔滔而出。在莎士比亞的戲裏，人便變成哈姆雷特所描寫的：

人是何等巧妙的一件天工！理性何等的高貴！智能何等的廣大！儀容舉止是何等的勻稱可愛！行動有多麼像天使！悟性有多麼像神明！真是世界之美，萬物之靈！

文藝復興期對人生的熱狂是很偉大的，是以包括美的和不怎樣美的，這是莎士比亞的一個特點。他一定要和上述幾個人同列：對於許多週不相伴的方面都感覺喜悅的柴利尼 (Cellini)，在許多技藝都能超眾出羣的達文齊，對於與人有關係的事情幾無一不覺欣喜，甚至與生理排洩有關的事也都肯思索的拉伯雷 (Rabelais)。莎士比亞有力的表現了許多種人及人生許多方面。濟慈說過，他以同樣的喜悅描寫了一個亞高 (Tasso) 和一個伊摩貞 (Inoegen) 的活動。他熱心的表現了（像許多文藝復興藝術家一般）一些人所謂的「猥褻」和一個當時的天主教徒認爲可駭的；例如像「維奴絲與阿東尼斯」那樣中詩，下面這樣精神的抒情詩——

在這麥田的中間，
咳，喉，咳，噴呢啞，
這些美貌的鄉人要一眠，
在春天，最好訂婚的時候，
鳥兒唱着，丁丁丁的聲音；
情人們 愛，是青春。（下略）

像「羅蜜歐與朱麗葉」裏「梅枯修與看媽那樣的出色，像孚爾斯塔夫與許多小丑。

對自然發生的濃烈的喜悅，是文藝復興作家與藝術家一特點，也充滿了莎士比亞的作品。藉他的劇中人物的口所描寫的戶外風景，——在他的時代這便代替了佈景——真是栩栩欲活，以至於有時候（例如蘭姆 Lamb 論及「李爾王」中風暴諸景）近代舞臺上的佈景顯着是鄙陋不足道。文藝復興的科學精神對人與自然之精確的觀察，是莎士比亞的戲劇的特點。在這一點上，他的戲劇，與達文齊對機械學解剖學的觀察，加利留的發明，馬奇亞維利的政治學的觀察，培根的論文及較長作品，直可相提並論。莎士比亞的戲劇是塵世間人與物的具體事實之報告，精確而活動。至少可以說，這些戲劇特別包括了許多人與人間的相互關係之深刻的觀察。

在莎士比亞，像其他偉大的文藝復興藝術家一樣，藝術是和科學精神一致的。「哈姆雷特」裏有一段，給戲劇藝術下定義，簡直是讚美科學精神。批評家們常引這一段，認爲是莎士比亞自己的文藝方法的表白：

自古至今，演戲的目的不過是好像把一面鏡子舉起來映照人性；使得美德顯示她的本相，醜態露出她的原形，時代的形形色色一齊呈現在我們眼前。

這一段話的意義可以顯得格外深刻，假如我們緊接着引徵莎士比亞同時人培根給科學精神下定義的一段類似的話：
我們關心的不是純粹的思考的技術，而是人

類的福利。……因爲人不過是自然的僕役與解釋者而已；他所爲的，所知的，不過是他從那在動作中或思想中的自然法則所體驗到的而已；逾此，他便無所知，無能爲。因爲因果的鍊是不能用任何力量來弛懈或打破的，並且除了服從它以外，我們無法統制自然。（註一）

前文已說過，文藝復興的特點不僅是對塵世感覺興趣，而是高度的興趣。在伊利沙白的倫敦爲尤然。擴張的商業繁盛產生出一種生活的喜悅，溢而爲詩歌。時常在街道上，店舖裏，家庭中，人們高聲歌詠。詩歌是如此的時髦，有些社會名流有時候便要他們的僕人必須是能唱的。許多作家，知名的與不知名的，產生出許多極優美的抒情詩歌。善迎合羣衆口味的戲劇家，便常把抒情詩歌插入戲裏。有些頂優美的散佈在莎士比亞的戲裏。但是戲劇作家在更重要的一方面表現了當代人的精神活躍。他們令他們的劇中人物慣用激昂的口語說話，激昂得變成了有固定節奏的文字，往往是「無韻詩體」，並且時常是絕有力的「無韻詩」。恐怕在何處任何時代都沒有這樣的富於詩意。

伊利沙白時代不但是需要詩，而且需要豪放大胆的詩。生活需要特別。商人追求利益，向新的途徑冒險，尋找新的工業，新的生產方法，新的買賣的物件，新市場，新貿易路線。從社會的擴張着的基本上而生出的冒險精神，驅進了文學，在 Marlowe 的 Tambulane 裏或者是達到了最瘋狂的表現。此劇中之大膽的征服的英雄，像伊利沙白時航海者與商人一樣，不知有險阻，好幾個帝國在他的不可抵禦的意志之前而崩潰了。他用雄渾的無韻詩體吼出了他自己的得意洋洋的情緒，他實在是表現了整個的商業階級。這確可解釋，至少在一部分上，爲什麼這戲在倫敦是那樣的時髦。

「Tambulane」裏的精神散佈在所有伊利沙白文學裏。作家們大概都是富於興高采烈的情緒，打破了寫作的舊限制與習慣。他們之間很少有十八世紀那樣的對「好品味」的尊敬，以及按照固定標準之修飾的完美，和附帶着的對「熱情」的輕蔑。

戲劇作家不顧古典主義的戲劇三一律；莎士比亞尤其是如此。他任意的在廣大的時間與地點中移動他的劇景；或者，更重要的是，在廣博的情感範圍之中馳騁。因爲他的戲劇中最特殊而有效的特點之一便是時常把喜劇的與悲劇的成分大膽並列起來，甚至混和起來：「馬克白」中殺死鄧肯之後的敲門一景，對自己的死還慘然戲謔的梅枯修，「李爾王」中的丑。

催逼伊利沙白戲劇作家叛離古典三一律的那種精神，也催逼了他們叛離了管制文字的舊習慣。他們在用字上是大膽的，不合傳統的，——當代一般的作家也都是如此。

就是散文也是大膽的富於詩意。例如，Lily 所建樹的「駢偶體」，當時甚受歡迎，一時成爲文學上的一種時髦。

受此種影響的主要作家之一是 Sir Philip Sidney，他的文字過渡到莎士比亞的文字。他在駢偶的習藝裏表示出的大膽，在別方面也表示出來了，例如，給無機的物件賦與生機：

涼酒，經他描寫的時候，（Legouis 說），在挨近一個女郎的嘴唇，像是「喜歡得要笑」，沾了血污的甲冑「像是爲了沒能更好的衛護主人而赧顏」。冰雹被「風的驕傲」吹到臉上。女人在河上以手戲水的時候，「水的面上起了皺紋像是報以微笑……」。女人出水的時候「撲簌下的水珠，像是怨恨離別她們的身體而泣…… Sidney 的貴婦上裝的時候，她們是「以快樂的衣裳遮掩她們的玉體」；她們脫衣的時候，她們是「使她們的衣裳變爲寶匣，使她們的床鋪變爲寶美。」

「這種纖巧處」，Legouis 說，「在莎士比亞作品也出現了，散見於所有作品當中。……所以 Ruggo 就問：

使那邊的那位騎士的手變得光采的小姐是誰？（註二）

有時候 Sidney 的大膽的想像的文字很接近於莎士比亞的最好的文字：

亞德尼之運用文字，（Legouis 說），時常把文字大膽的新加組拼，產生緊湊精悍的語氣。他是第一個英國人意識到他的文字有豐富的蘊藏能做出富於情感的作風。他的譬喻是突兀而省略的。莎士比亞的作風之剛強與纖巧是已經具體而微的存在於他的「Arcadia」裏。他說起兩個負傷將死的弟兄，每一個都是「爲了另外一個的傷較比爲了自己的傷而更要死去。」（註三）

滲入於亞德尼及伊利沙白一般作家的精神，至莎士比亞而格外強烈。超過其他各家，他的作風是大膽的富冒險性，充滿了想像的活躍。譬喻是常用的：

「是一個傻子說的故事。」

鄧肯的美德

「像以喇叭爲喉舌的天使一般代他求情。」

一位希臘的王后

「其青春與鮮豔使得阿波羅臉上顯得有皺紋，使得清長顯得陳腐。」

爲了傳達他的思想，文字隨便的受了播弄。Abbott 給莎士比亞的文法下定義時說：

任何不規則處，無論是在字的構成上或綴字成句，都是可以准許的……幾乎任何一種辭類都可以當做任何另外一種辭類用。一個副詞可做動詞用，……名詞用，……或形容詞用。一個名詞，形容詞，或中性動詞都可以當做一個積極性動詞用。（註四）

沙士比亞的詩體也是極有彈性的。他慣於把不規則的節奏，每個思想所用音節數目之變化，及其他各種變化，引入他的無韻詩體。他的無韻詩體，像他的文法，他的影像，他的戲劇方法一般，是一個有彈性的媒介，很適合於一顆最需要表現自由之大胆的理想的心靈。

假如沙士比亞是與天主教義諧合的，他的文字絕不能成爲他的那樣。這不僅因爲教會確定的不鼓勵智識的大胆，還因爲它不鼓勵人對塵世發生興趣。可是若沒有那種興趣，沙士比亞的作品題材就不存在了，表現那題材的那種文字也就無自而生了。例如，他的豐美的譬喻便不能產出。譬喻是基於比較，一個詩人對於事物的感應越充分而繁複，他製作譬喻的材料便越多。嚴峻的天主教徒，輕蔑感官的快樂，拒絕了大部分的生活，便自然的也拒絕了那些附帶的文字及一切可資比較的材料。所以我們在此可以指明，沙士比亞之有非常大的字彙，絕非偶然。

吾人若能得到所有的事實，去尋索這時代對沙士比亞這樣一個人所生的磨擦，去觀察什麼確切的刺激使得他大膽的富於冒險性並成爲他自己那樣的一個人，然後再給那些刺激聯繫到它們自己的起因亦即當代的廣泛社會情形上去，當爲一有興味之事。但我們並沒有這所有的事實去做這事。我們知道較廣泛的社會情形，——尤其是沙士比亞居住着的商業的倫敦，——我們能看見那些情形在沙士比亞的作品裏所生的效果，但是這些效果之發生，其詳細狀況如何，則需一完整之沙士比亞傳記來說明。而我們所知關於沙士比亞個人者，比起大多數作家，更爲稀少。

假如沙士比亞主要的是商業階級的表现，吾人將如何解釋他的異常優越的文字，他的優越的一切？那階級爲什麼沒有產生像他一樣的別個作家們呢？在相當程度下，確實產生了。我相信多數的批評家會同意，要找最像沙士比亞的人，一

定要在伊利沙白戲劇家裏去找，例如 Marlowe, Jonson, Webster, Fletcher 及其他。(註五)產生了他的那些因素也在他們身上發生了作用。

怎樣解釋他的優越呢？精確的解釋是不可能，因爲我們需要對於這些人每人的遺傳性及私人環境都要有密切的認識才成。吾人僅能粗略的說而已。或者沙士比亞的遺傳的秉賦是較爲優秀。或者他對於當代之最宜於詩的事件，以及繁盛的冒險的商業階級之直接間接的影響，有較密切的接觸。他自己的成熟，像是與伊利沙白的繁盛之最高峯恰相吻合。只是到了沙士比亞的晚年，新王詹姆斯斯圖亞特繼於登極數年之後推翻伊利沙白與諸推鐸王的傳統，開始了那斯圖亞特對於商人之長期的敵對，以至於演成十七世紀的多次衝突，摧殘了伊利沙白時代之物質的與智識的繁榮。沙士比亞的成熟是像恰當其時。他生得稍早，恰好在大體上避開了斯圖亞特的摧殘，而他生得也够晚，恰好是在英國文學已有長足進展之際，得以獲益於那些聰穎的前驅作家。我們要記住，在他成熟之前，像 Sidney 與 Marlowe 一般人已經在寫作，賦予了英國文字與戲劇以沙士比亞得選取而用之的形式，發展了文藝復興諸品質，至沙士比亞而被發揚到如此崇高的程度。

沙士比亞是中產階級的一個表現，是文藝復興的一個領袖的角色，這一點我希望是已經說明了。

我已表明文藝復興是與天主教會敵對的，並且敵對甚烈，以至歐洲各國如意大利德國西班牙法蘭西之教會與其封建的擁護者均欲力圖撲滅之，有時且得到完全成功。我們還要記住，在沙士比亞生時之英格蘭，封建的天主教的勢力正在與中產階級作戰，反抗其政府，並且在訴求英格蘭所有的天主教徒之擁護，而此大多數之民衆並不希求寺院田產或政治力量，僅靠了一點點的天主教信仰而捲入漩渦而已。

沙士比亞的文藝復興作品，既有引人的思想背離獲救轉趨於塵世生活的傾向，實在也就是傾向於削弱那封建貴族倚賴甚殷的天主教義。若是設法使英格蘭的每一個虔誠的天主教徒都能賞鑑他的戲劇，那麼英格蘭便很少熱誠的天主教徒了。

沙士比亞的戲劇是限於倫敦一隅，並未擴大及於英格蘭全部人口，這在封建貴族看來是很好。如果能擴大，貴族們的利益必將受嚴重損害，而商業政府的主要問題之一——摧毀天主教——其解決恐亦更容易多多了。

註一 看 Legouis P. 237

註二 譯者案：此處譯者與第一幕第五景，其意謂：與彼武士攜手跳舞者爲誰。

註三 看 Legouis P. 171

註四 看 Legouis P. 165

註五 Legouis (P. 270) 對於沙士比亞同時代作家之賞識是很深的：「沙士比亞戲劇中之光彩處，幾無一處不可以當代其他一劇中某一節或某一方面來相比擬的。他沒有——他怎能呢？——超過瑪

費的沙士比亞最後數景中之深情與詩意。他沒有創造過慘痛可怖的情境，而能比 Webster 的「Duchess of Malfi」更爲令人驚怖。高爾基對沙士比亞的結構「Jonson's "Volpone" "Epicœon" "Alchemist"」有更嚴密。他的喜劇「A Knight of the Burning Pestle」有更巧妙的表演法，更的悲劇「有一幕比他門的「Maid's Tragedy」有更巧妙的表演法。Fletcher 與 Lecker 的戲在「請的美士」不遜於他的作品。他沒有創造過比 Dekker 的 old Friscoaldo 更特別的人物，並且他所製造出的前幕的對象從沒有比 Middleton 與 Rowley 在他們的「De Flores」更爲有力的。Heywood 的「A Woman Killed With Kindness」更表現的強於沙士比亞，比他的幫助人的「The Shoemaker's Holiday」更有一般歡樂之情。是沙士比亞的最狂熱的喜劇所不能再進一步的。」



第一次出版四種六冊

晨光文學叢書

月月有新書出版

歡迎外埠批發郵購

這是一部新編新印的新書，內容豐富，印刷精美，裝訂考究，極具收藏價值。每冊定價大洋一元，郵費在內。凡欲購者，請向本館或各埠代售處函購。地址：上海南京路四八五號。



老舍創作

老舍先生是一位卓越的有國際地位的小說家，他的「駱駝祥子」英譯本，是今年美國最暢銷書之一。最近受美國國務院之聘，正在美國講學。「四世同堂」可稱為吾國新文學運動以來第一部最偉大的作品。全書共約四十餘萬字，分三冊出版。先出二部四冊。最後一部，正在美國寫作中。

惶惑 四世同堂 第一部

全書六百餘頁
分釘上下兩冊
每冊洋三元
郵購寄費免收

這是「四世同堂」的第一部，以陷落後北平城的一角——小羊圈裏面各種人物的動態作中心，寫祁老人一家祖孫父子四代人物，在這個大時代的動亂中各自抱定各自的生活態度去應付這個偉大的民族戰爭的故事。第一部從北平淪陷初期寫起，一直到南京失守為止，共計三十三章，四十餘萬字。

偷生 四世同堂 第二部

全書約七百頁
分釘上下兩冊
每冊三千五百
郵購寄費免收

這是繼「惶惑」而最近寫成的「四世同堂」第二部。故事向前開展，廣州陷落，武漢撤退。在華北被敵人視為一把傘的「苦難」日子中，祁老人的一家和他的鄰居們遇過了更慘酷的命運。漢奸們的得意忘形，愛國者的忠貞不屈，形成了最明顯的對比。許多人在淪陷下偷生的生活下去，不少人却壯烈犧牲了。全書共約四十萬字，三十三章，分釘上下兩冊。



巴金創作

巴金的小說，十年以來，一直在國內擁有較任何作家更廣大的讀者羣。他的作品曾搬上舞台，映上銀幕，被譯成日、英、法、俄等文字，遍銷世界各國。他在勝利前後所寫成的兩部大長篇，均交本公司出版。「第四病室」已出。「寒夜」正在印刷中。

寒夜

全書一厚冊
約三百餘頁
已在印刷中
一月內出版

這是作者最近脫稿的長篇小說，曾在上海的一文藝復興月刊連續刊載，獲得讀者的好評。作者用樸素無華的筆寫一兩個渺小人物的渺小生活，這裏沒有驚天動地的豐功偉業，也沒有仁人志士的壯烈犧牲，有的祇是一些平凡的願望，痛苦與哀愁。看慣了熱鬧場面的人，不妨到這個冷僻的角落來聽一個「落魄」的讀書人的申訴。書已付印，一月內出版。

第四病室

全書一厚冊
約計四百頁
每冊三千五
郵購免寄費

這是一部病中日記，寫一個病人在內地某醫院中所過十天中的病院生活。他在這個人類在受苦，掙扎，死亡的暗角裏發見了偉大的友情；友情不但在這裏生長，而且把陰暗的病室都照亮了。作者用了一種新穎的手法安排故事；對話生動簡潔，人物描畫深刻。長二十萬字，是作者最近精心傑構。

上海晨光出版公司發行 電話四〇五二一 哈爾濱路二五八號

中華郵政(35)利新第一三〇九號函批核准登記
內政部登記證警字第一一〇一號

經中華郵政登記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上海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二五五二號

原
书
缺
页

25--末